

耒沈農

氏  
耜  
農

經書說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種二他其及說農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馮寶武)

本館據寶顏堂祕  
笈本排印初編各  
叢書僅有此本

# 刻農說序

孟河子曰。力田養母。此吾今日第一義也。家貧親老。屢

疏乞

恩侍養。歸而無所取備。以供甘旨。上負吾

君。下負吾母。皇皇然不能一朝寧處也。昔吾有先君大艱。外兄史玉陽氏及二揚子。憐吾貧。助之金百餘。不足。復繼之粟。及是捐其償。乃與田老講求資身充養之計。衆指荒蔓一區。曰是田也。統順至於今。不耕。民以賦稅累。而逃亡者殆盡。得是可耕。亦可富矣。衆爭歸之。罄將前玉陽所遺物。易大武十元。約傭耕者。各取田收之半。一歲盡墾。而大有獲焉。日共諸傭在畝。視其所爲。則皆農也。視其所爲事。皆非農者也。農不知道。知道者又不屑明農。故天下昧昧不務此業。而他圖賈人之利。率爲世途閭閻之間。力倍而功不半。十室九空。知道者之所深憂。就田廬作農說一章。以示傭之人。書生言過文致。逐條更爲詳說。好事者多來索書。因命工刻版。布諸鄉人之有志於農者。

# 農說

溧陽孟河 馬一龍 輯

農爲治本。食乃民天。天畀所生。人食其力。

周書無逸曰。君子所其無逸。爰知稼穡之艱難。則知小人之依。故聖人治天下。必本於農。神農之教。歷山不改其業。禹稷之後。莘野猶振其風。蓋斯民之生。以食爲天。而人無谷氣。七日則死者。其天絕也。天之生人。必賦以資生之物。稼穡是也。物產於地。人得爲食。力不致者。資生不茂矣。故世有浮食之民。則民窮而財盡。況以供無厭之欲。而欲天下安生樂業。以無叛也得乎。古者一夫授田百畝。不奪其時。仰事俯育。皆有賴也。其上不求。其民不爭。以力足食而已。至於後世。人皆厭於力食。而務以其力食。人是獸相食矣。而天下常不治。嗚呼。君以民爲重。民以食爲天。食以農爲本。農以力爲功。所因如此。而司農之官。教農之法。勸農之政。憂農之心。見諸詩書者。惓惓焉。

力不失時。則食不困。知時不先。終歲僕僕爾。故知時爲上。知土次之。知其所宜。用其不可棄。知其所宜。避其不可爲。力足以勝天矣。知不踰力者。雖勞無功。

此總言用力體要。政典曰。先時者殺無赦。不及者殺無赦。時其可失乎。時一失。則緩急先後之序。皆倒行而逆施矣。安得順暢而不困苦哉。困者無所舒展之意。僕僕者瞢然無知。手忙脚亂。不得休息也。然

時言天時。土言地脈。所宜主稼穡。力之所施。視以爲用不可棄。若欲棄之而不可也。不可爲亦然。合天時地脈物性之宜。而無所差失。則事半而功倍矣。知其可不先乎。故儒者之學。亦必先於致知。否則發不中節。其繆千里。勞無功者。以足僕僕之義。

故畜陽不極。發生乃微。

此以下詳說知時之義。皆用不可棄。避不可爲之事。上云時者。主陰陽之候。而言陽主發生。陰主斂息。物之生息。隨氣升降。然生物之功。全在於陽。陽之生物。欲盛必畜。畜之極而通之大。盛而後始衰者。氣之終也。不然。散漫游佚之精。安能萃而基命根苗花實之體。無所待而成物矣。故冬至之後。一陽起於下。則羣陰推而漸出。寒凝固結於上。所以遏其洩耳。及陽氣出地。物生呈露。流衍布濩而不窮。畜之盛大致然。使冬不寒凝。氣無所畜。安得盛大流行。而發生萬物哉。是以桃李冬花無冰不殺草。春秋紀之以病愆陽。農家者有云。冬耕宜早。春耕宜遲。云早其在冬至之前。云遲其在春分之後。冬至前者。地中陽氣未生也。春分後者。陽氣半於土之上下也。其意皆在陽榮陰衛。欲使微陽之氣不洩。求其壯盛而已。於此不知所避。一則初升而踣其踵。一則方啓而裂其膚。豈非童而牯。未壯而先亢者乎。亢則害。牯則亡。傷氣殆盡。其生安得不微。○畜陽之意。不止於冬。凡日爲陽。雨爲陰。和暢爲陽。沍結爲陰。展伸爲陽。斂誦爲陰。動爲陽。靜爲陰。淺爲陽。深爲陰。晝爲陽。夜爲陰。繁殖之道。惟欲陽含土中。運而不息。陰乘其外。謹愆而不出。若陽洩於外。而陰實其中。生機轉爲殺機矣。說見下文。

疑陰在土其氣固畜。

陰陽往復無停機。進退乘除。流行者。未嘗斷續。充塞者。未嘗空缺。大而天地之全體。小而一物之微區。無不皆然。故陽洩殆盡。而陰卽凝其中矣。何以言之。冬至一陽生於地中。陰氣盡在外也。時當寒凝。而反和暢。則固閉不密。陽氣發洩。陽洩一分於外。陰入一分於中。生與殺機並藏。而覆與培者同出矣。夫大塊生物之功。以太和流行耳。其間直遂而施。翕合而受。必陽居陰中。乃能健運清虛之神。煨煉陰精。以成形質。反是則斂而固畜。固者滯而不通。畜者吝而不與。而欲物各付物。遂其暢茂條達之性。以成豐亨裕大之體。得乎。是以小人之使爲國家。亦必以公滅私。不能開誠以通天下之志。狗利忘義。不能舍己以廣天下之業。否泰之義。復姤之幾。聖人所以示訓也。嚴矣。○歲久不耕之地。純陰固結。非假太陽之力追攝。何以得散。又冬春二時。不見天陽。亦猶是耳。今夫圖墮之土。未嘗生物。正以內不含陽。陰不外固。而火煨之。地藏冰不融者。絕其地脈。而中無陽氣來至也。竊窺神化之妙。陽根陽物之所以生也。陰根陽物之所以成也。生者謂之化。成者謂之變。下詳之。

諸陽皆生者。陽自下起。發其內之一本。以出於外。諸陰皆死者。陰自下起。斂其外之散殊。以入於內。此二氣分布。一元循環。六卦相乘。萬彙始終之定理也。諸陽謂自復以至夬也。復十一月之卦也。夬三月之卦也。十二月爲臨。正月爲泰。二月爲大壯。復自坤中來。一陽始生。成位於冬至。至泰而開。開而壯。壯而夬。四月復全乎乾矣。諸陰謂自姤以至剝也。姤五月之卦也。剝九月之卦也。六月爲遯。七月爲否。



八月爲觀。姤自乾中來。一陰始生。成位於夏至。至否而塞。塞而觀。觀而剝。十月復全乎坤矣。上下者。乾坤分列之位。升降者。陰陽往來之氣。內外者。神化合辟之妙。斂發者。萬物生成之機。出入者。循環無窮之端。一本散殊。相禪以爲始終者也。夫一元之氣。升則爲陽。降則爲陰。進則爲陽。退則爲陰。初非截然二物。故一日之間。子前爲陽。日進而上升。卒後爲陰。日退而下降。今言陰陽皆自下起。蓋乾坤互相爲物之用。反覆道也。大抵二氣陰陽之至當。主日月爲義。春秋二分。晝夜相半。氣之平也。春分後。晝漸永。日在地下之刻少。秋分後。夜漸永。日在地下之刻多。陰陽消長。係於是矣。太虛生物之功。不過日月之代明。四時之錯行。水火相射。五行雜糅。而萬物之爲物也。無盡藏。觀乾坤所乘四子。以周一歲之氣。而坎離不與焉。日月之職大矣哉。故冬至井汲則溫。夏至井汲則寒。其實如此。內之出於外。外之入於內者。亦非臆說。萬物不離乎陰陽。陽爲乾。陰爲坤。乾體一。坤體二。乾主辟。坤主合。一故神。兩故化。辟戶自內而出於外也。合戶自外而入於內也。驗之物理。自然陽道生。陰道成。剝之既盡。生者一終矣。致成於坤。而旋生於復成者。至是又基其始也。故穀種之生。色雖未見。而生理已完。具於其中。厥後散殊於外。不減舊物。不過自其中之一本者。發之耳。及其成也。復如之。夫之既盡成者。一終矣。致生於乾。旋成於姤。生者。至是又基其始也。故歸根之狀。雖未形。而殺機已窺伺於其外。厥後根本於中。渾然全體。不過自其外之散殊者。斂之耳。及其生也。復如之。

陽上而不抑。遂以精洗。陰下而不濟。亦難以形堅。

損有餘。補不足。則精不洩而形可堅矣。天地之間。陽常有餘。陰常不足。故醫家補陰之論。後世本之。然扶陽抑陰。古聖至言。言不師古。君子不以爲安乎。易曰。亢龍有悔。又曰。下濟而光。以是見陽之精。洩由於不抑。陰之形。脆者。由於無所濟也。今有上農土地。饒糞多而力勤。其苗勃然興之矣。其後徒有美穎而無實粟。俗名肥腸。此正不知抑損其過而精洩者耳。其法何以斷其浮根。剪其附葉。去田中積污。以燥裂其膚。理則抑矣。及其總結俱成。農功已畢。或土力既衰。潤滋不斷。淫濁未去。清氣有傷。此正不知補助。故粒米有空頭。枯幹粉黛諸病也。

是故含生者。陽以陰化。達生者。陰以陽變。察陰陽之故。參變化之機。其知生物之功乎。

此言陰陽變化之殊。以足上文生成之義。化者化生也。變者變易也。陽變陰化。氣之定分。儒者論著詳矣。生則化成。則變。然必成而後有生。陽根陰也。生而後有成。陰根陽也。成者謂之變。脫其本根。易其故體。生者謂之化。融液所畜。暢茂其緒。夫生者陽也。生不自生。而含於成物之生也。陽含陰中。陽雖總生。而實以陰化爲質。本於所成者陰耳。成者陰也。成不自成。而達之自於生物之成也。陰代陽體。陰雖總成。而實以陽變立命。本於所生者陽耳。故冬至之後。生意皆含。夏至之後。生色皆達。含者化之機。達者變之漸。陰陽互爲其根。求其所以然。微妙而難悉也。一化一變。理不盡顯。物自相形。機械所存。非審察參詳。則天地生物之功。莫之有知矣。○含生者先天也。以後天爲之體。達生者後天也。以先天爲之神。養生家欲求先天之氣。當思化裏一變。非化不能變。非變則化者。終於化矣。推之事理亦然。凡事之立。

其始甚幾微。充廣必盛大。盛大必衰。衰必敝。敝則變。不變則毀。毀則熄。此知道者之所深憂乎。圖善變而不毀者。其諸取法於農。

故聖人推日星定四時。分節候而示民以則。

陰陽列於四時。早晚見於節候。歲氣係於日星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也。日窮於次。月離於紀。星回於天。此一歲之終也。日行速而月遲。故有餘日。而以閏月收之。天行健而日月不能及。故有歲差。而以六十年約之一歲之中。春而夏。夏而秋。秋而冬。四時順布也。四時有八節。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也。冬至以後。陽漸長。立春陽氣之中也。春分陽氣之中也。立夏得陽三之二。至夏至而極矣。夏至以後。陰漸長。立秋陰之中也。秋分陰氣之中也。立冬得陰三之二。至冬至而極矣。堯命羲和。日中星鳥。以殷仲春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宵中星虛。以殷仲秋日。短星昴。以正仲冬。不詳其餘者。以一中一極前後測之耳。冬至一陽生。主生長。夏至一陰生。主殺主成。故曰生者陽也。成者陰也。含雖未見其生。達雖未見其殺。而幾已在矣。易曰。知幾其神乎。神者造化之良能。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得之可以把握陰陽。主張造化。而無難矣焉。○發其生者。與其晚也。寧早。收其成者。與其早也。寧晚。此陽進而前。陰退而後之道也。故九爲老陽。七爲少陽。八爲少陰。六爲老陰也。

衆知膏瘠。不如原隰。衆知蕪平。不如淺深。

肥饒爲膏。砂瘦爲瘠。高者爲原。下者爲隰。蕪荒而不治者也。平成熟也。農家栽禾。啓土九寸爲深。三寸

爲淺。土之生物。膏則茂。瘠則不茂。而人之相地。成熟則美。荒廢則不美。此皆易知而莫不知也。至如地之高下。有氣脈所行。而生氣鍾其下者。有氣脈所不鍾。而假天陽以爲生氣者。故原之下多土骨。而隰之下皆積泥。啓原宜深。啓隰宜淺。深以接其生氣。淺以就其天陽。蓋土骨如人身之經絡。而積泥如人身之餘肉耳。經絡者。氣血流行之所。餘肉者。塊然附贅之區也。

常治者。氣必衰。再易者。功必倍。患因無備。命在有滋。將衰而沃之。助其力也。欲倍而壯焉。收其全矣。沃莫妙於滋源。壯須求其固本。

此因土材而以人力輔相之。衰者上力衰也。倍者所穫倍也。患言水曠蟲傷之類。溝堰陂洫。桔槔簞笠。潤燥以時濟。及浚築製造爲之預者。則有備而無患矣。命言生發收藏之元。所滋之事有二。以人力者。灌溉鋤耘塗澁也。以物力者。泥糞灰粃稿卉也。禾苗資土以生。土力乏則衰。沃之所以助土力之乏。易田併兩歲之力。不壯則不能兼收。所生以致倍。然沃助其衰。壯求其倍勢也。猶有不待其衰。未禾而先沃之。白塊之間者。此素問所謂滋化源之意耳。滋其衰者過滋。或至於不能勝而病矣。滋源則無是也。固本者。要令其根深入土中。法在禾苗初旺之時。斷去浮面絲根。略燥根下土皮。俾頂根直生向下。則根深而氣壯。可以任其土力之發生。實穎實粟矣。

亢而過洩者。水奪。

此謂獨陽不長者。濟之以陰也。何爲亢如。旣穫之後。犁土在田。冬春二時。皆無雨雪。太陽燥烈。破塊之

間。盡爲枯體。陰不外周。陽不內畜。氣之過洩矣。水奪者以水奪之也。奪其過洩之陽。籍其潤澤之液。包含融結。以成發生之功。蓋天一生水。水爲陰氣之微。遇火俱化。化則合併爲用。不惟不爲害。而反爲利焉。故君子貴不驕。富不侈。賢智不先人。處崇高而憂。履盛滿而戒。不待以水奪之。而自能不至於亢也。斂而固結者。火攻。

此謂獨陰不生者。濟之以陽也。何爲斂。失於鋤墾蕪藪。蔽其天陽。污濁淫其膚理。陰沍久而不開。生意塞而不達。氣之固結矣。火攻者以火攻之也。攻其固結之陰。假其焚燎之力。疏導蒸騰。以宣發育之氣。蓋地二生火。火爲陽氣之微。遇水俱變。變則轉易死氣以爲生。亦不害矣。水云奪者。必久浸而後可奪。火云攻者。必猛烈而後可攻。然奪之欲其過洩於外者。返而攻之。欲其固結於內者。去也。陰陽善惡。其用舍去留之分。有不可誣者如此。

鐵鏝寸隙。不立一毛。鬱蒸所至。並鍾五賊。

此又揭工力時氣所害爲甚者言也。鐵鏝寸隙。墾之不遍也。雖所餘徑寸。他日禾根適當之。則詰屈不入。葉雖叢生。亦必以漸消盡。而至於濯濯然。今俗云。縮科是已。故犁鋤者。必使翻抄數過。田無不耕之土。則土無不毛之病。五賊食禾之蟲也。熱氣積於土塊之間。暴得雨水。醞釀蒸溼。未得信宿。則其氣不去。禾根受之。遂生蠹。烈日之下。忽生細雨。灌入葉底。畝注節幹。或當晝汲太陽之氣。得水激射。熱與溼相蒸。遂生蠶。朝露浥日。濛雨中。點綴葉間。單則化氣。合則化形。遂生蠶。熱腫根下。溼行於稿。夾日與

雨外薄其膚。遂生螟。歲交熱化。不雨不暘。晝晦夜暘。而風氣不行。遂生蠶。五賊不去。則嘉禾不興。故灌田者。先須以水遍過。收其熱氣。旋即去之。然後易以新水。栽禾無害。不過一遍。易去者。雖久浸。不免日中雨露。或以長牽。或以疎齒披拂。勿令凝着。則蟲不生。近者田家治蟲之法。多以石灰桐油布於葉上。亦可殺也。

知天之時。識地之宜。味其苞命。亦無以善其後。

此承上以起下也。苞命見下。

故祖氣不足。母胎有虧。其踵不踵。胎氣不完。其胎不胎。雖成必敗。蓋親下之本。既久去地。而傷母之體。豈能全天哉。

祖氣主穀子之在秸者言也。母胎主穀子之脫秸者言也。祖氣不足。謂未及冬至。而先刈者。其一成之氣。既未充足。以之爲種。母胎有虧矣。草木之生。其命在土。生成化變。不離土氣。踵踵相接。生生無已焉。若脫土久。氣不連屬。生之雖具於胎。成之則不全其數。或半途而剝。或成穗而秕。故收種者。當於冬至之後。熟治高土。散布其上。覆以疎草。障蔽鳥雀。壅以會灰。滋潤燥枯。至清明時。沃之使芽。除草護糞。頻助其長。此第一義也。其次草裹美穗。縣之風簷。季春之始。置諸深注。勿令近泥。半月氣足。布地而芽。此雖不傷。已落第二義矣。但世俗浸種。晝沉夜眠。禽釀鬱蒸。逼之使速。胎中受病。拔不可去。長芽嫩脆。拋撒下田。跌蹶拆損。種種不免。迷而不悟。不知何見耳。

夫善本者斯圖未。慮終者貴謀始。推陳而致新氣。以交併積盛。脫胎而洗髓精。以剝換化生。

上言天時土性人力穀種備矣。此下言治禾也。種得水始芽。芽得土始苗。移苗置之別土。二土之氣交併於一苗。生氣積盛矣。然其始不脫。則陳腐之體猶存。髓不洗。則濁淫之氣終在。欲其稚而壯。壯而盛。盛而不衰也。得乎。故天地之間。氣之積盛者。力在交併。精之化生者。功在剝換。不然。同類而異形。一本而殊末。果何故哉。此在交併與剝換者。得不得之差耳。

達順則豐。覆逆乃稿。縱橫成列。紀律不違。密邇爲儔。尺寸如范。

栽苗者當如是也。先以一指搪泥。然後以二指嵌苗置其中。則苗根順而不逆。縱橫之列整。則易於耘。盪疎密各因其地之肥瘠爲儔。疎者每畝約七千二百科。密則數踰於萬。地肥而密。所收倍於疎者矣。但害生於穉莠。法謹於芟耘。與其滋蔓而難圖。孰若先務於決去。故上農者。治未萌。其次治已萌矣。已萌不治。農其農何。

穉莠惡草之害苗者。芟耘皆去草之事。蔓草之延生也。恣益甚也。蔓難圖也。出左氏。皆務決去而求必得之。亦古語。引此以見惡不可縱。漸不可長之意。上農深於農理。勤於農事者也。未萌根株在土也。上農者。智力兼至。知穉莠之害苗。不惟不容其延蔓於根芽。未萌之時。先有以治之矣。是以用力少而成功多。不使其害及於苗。所養至而所以生全者大也。已萌而治之。其功次於是矣。已萌而不治者。必至於蔓而不可圖。爲農也。何以謂之農哉。歎而哀之之詞。知道者可以深長思矣。

夫薙草之法。數與草齊。南種北黍。天所生地所宜。人所賴以養者。種之良也。物之良者必貴。貴非賤等。良畏惡朋。

薙治也。惡草之害苗者。不可勝數。而其爲物也。尤易生焉。所治之法不多。則不可去南種以下原。其當治之故。蓋貴賤殊類。善惡不可同居。同居則善者必爲惡者所害矣。天生五穀。所以養人。可貴之物也。貴者難成而易傷。賤者易起而難制。於此辨之。不早蒞其潛滋暗長而後治之。則其根株深固。枝葉暢茂。盤結而輔翼者。勢盛於苗矣。雖有上農。亦無如之何。

故農家者。沈思其力。不足以盡圖之。備假諸物。其始也。直木而耒。其次也。橫木而耜。又其次。徧木而齒。曲木末而鏟。鑿木首而鋤。繼之以掇。終之以塗。無不加以鐵焉。以木直而鐵堅也。攻之無遺類矣。

草之滋生無窮。而人之用力有限。不能不假於物。以爲力勝之具耳。今之耒而耨者。有大耕小耕。開挑畚倫。大抵勤與惰之殊也。翻抄遍過之說。已見於前。其耨者。亦多不求細熟平整。粗塊臃泥。凸則曝日先燥。窪則注水過深。是以一坵之間。禾之豐瘠頓異。且又妙在旋抄旋耨。旋耨旋蒔。則燥溼和均。渾水澄泥。聚於根坎。有壅培之力也。移苗新土。黃色轉青。乃用搗盪。搗盪雖以去草實。以固苗。蓋田之浮泥。易行橫根。而下之實土。難入頂本。頂本入土不深。橫根布於泥面。則得土之生氣不厚。枝葉雖繁。抽心不茂矣。搗欲斷其泥面。橫根使其頂根入土。深受積厚多生之氣。其後抽心始高。而結穗長碩也。鏟鋤皆削草器。掇以手拾去餘草。塗以泥壅蔽田皮。既掇則洩去多水。留少水在田。夾泥爲塗。塗時以手捻



去禾心宿水。候田中有燥裂。卽上水灌之。禾心宿水旣去。燥時免其溼釀漬。入新水又助潤滋清氣矣。養苗至此。除草以盡。物不能再假。力不可再加。然意外之虞。尙不保其無也。

如是而猶有存者。可不畏夫。

此又申言蕪莠之難去。可畏之甚也。蓋惡草賤而易生。有一根踵遺於地。忽不覺其蔓矣。衛生固難。成功亦不易。華而欲實。風雨不作。時將穫矣。燥則多損。侵以成腐。

此言養之係於人。而成之係於天也。稻花必在日色中始放。雨久則閉其竅而不花。風烈則損其花而不實。二者皆秕穀之患也。及其成穀將穫。土太燥則米粒乾損。水多而過沒。則斑黑成腐。二者又皆毀成之病也。陰晴燥溼。是豈人力可致哉。農家至此。猶不得自盡。況以委之蕪蘗。而求其不敗也可乎。

故可貴之物不產非時。不安非類。欲其至足以遂斯民之天。而農也如之何不力。此總結通篇旨意。蓋穀不足則食不足。食不足則民之所天不遂。物之可貴如此。苟非順時調護。何以得之。農者當知其力矣。



沈氏農書

錢爾復訂正

本館據學海類編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 沈氏農書

清 邇溪錢爾復子湘訂正

## 逐月事宜

### 正月立春雨水

天晴 墾田 種桑秧 理菜麥溝 倒芋芥田 倒地 下地壅 簞泥 修桑 澆菜麥 刮蟻

陰雨 修桑 刮蟻 簞泥 簞田泥 撒蠶沙 載壅 劈柴 編蠶簾蠶簞 秧界繩

雜作 治畦坂 修路

置備 打鐵扒鋤頭桑剪 蘇杭州買糞 買柴炭 買簞衣箬帽杓蒲 蘇州買糖燒酒 豆泥

角直糶

### 二月驚蟄春分

天晴 倒地 刮蟻 下菜壅 倒田 澆桑秧 揪溝 簞泥 利溝 倒秧田

陰雨 修桑 刮蟻 修圩岸 劈柴 椿地攤 作勝修溪 揪溝簞泥 載壅 鋸車屏 簞田

泥 捆桑繩 架山繩 撒柴

雜作 接桑樹果樹 看出屑蛙 下荀子瓜子 下麥種沈麻子 取足修船之用

置備 喚剪桑工 修筐籠 換炭 買芥菜鹽 燒香買糊箔紙 買小鴨 糴螺螄入池 雇忙

月

三月清明穀雨

天晴 刮地 沈梅豆 倒田排芋種 澆桑秧 墾花草田 甯泥

陰雨 窖花草 作秧田 刮二蟻 載壅劈柴 甯田泥 把桑繩 鋸車屏

雜作 雇匠作車屏鶴膝 前此日短以後工忙 雇匠修蠶具絲車車伏 修釘菱芋菱梗種菱

種瓜豆葡萄秧 捉蛙蟲 浸穀種

置備 買茶葉 醃芥菜 買水杭

四月立夏小滿

天晴 刮地 謝桑 斫菜麥 種茄秧 倒地 倒花草田 壓桑秧 刮豆板 沈晚豆 載桑

澆桑秧 看三蟻 帶露種芋芳 剪桑

陰雨 看三蟻 窖蠶沙梗 窖梅豆毋 割麥 折麥輪 下田 雨後看地溝桑秧

雜作 架瓜豆棚 澆瓜茄豆葡萄秧 沈赤豆

置備 買糞謝桑 平望買牛壅 濬陰溝過霉 修路 買蒜苗 醃青菜 南潯買繭黃 捉漏

過霉 買蠶蟻入地

五月芒種夏至

天晴 刮地 澆桑秧 澆瓜豆茄秧

陰雨 拔地草 挑草泥 斫地攤膝脚 下田

雜作 打菜油 扳桑附枝

置備 買蒜 醋蒜 買麻布 糴大麥 熏楊梅 醃梅子

六月小暑大暑

天晴 刮地 拔梅豆 伏內倒種菜地 鋤田 捏頭蟻

陰雨 下田

雜作 種晚豆 收藏蠶豆梅豆并大小麥種 斫黃麻

置備 發枯葉定錢 買勒魚入糟 作瓜茄乾 合醬油

七月立秋處暑

天晴 刮地 盪田 芸田 修桑 捏二蟻 把桑

陰雨 下田 修桑 把桑 捏蟻 載壅

雜作 下接力 下麥種 下紅蘿蔔子早菜秧 合蠶叢 種葱

置備 上路買羊草

八月白露秋分

天晴 刮地 作泥磚 種菜 撒菜秧 簞泥 刪紅蘿蔔 刮河泥 倒地 下白蘿蔔子 下

地壅

陰雨 簞地壅泥 絞簞竿 押簞繩 糞桶繩 研地攤蘆草

雜作 捉蛀蟲 修船 抹車油 翻千年久根 治地攤蠶豆 線雞 撒花草子 接桃樹

置備 籜桂花 買簞竿稻扛 合酒麩 醃菱母 買辣火 買稻缺鎌刀篩匾 買菜鹽

九月寒露霜降

天晴 墾地 收早種 勒葉 治蠶豆 簞泥 墾麥埕

陰雨 簞泥作稻地 挑泥磚到家 打稻巴載壅押牀簞繩索

雜作 捉蛀蟲 修竹鋤竹地 伏鵝蛋 作絮 挑稻稈泥

置備 買茱萸 買絮骨 平望買牛壅 箍白 糟茄糞 烘青豆

十月立冬小雪

天晴 斫稻 墾麥埕 墾地 曬穀 澆菜葡 治麥澆麥

陰雨 磴稻 簞泥 斫蘆 作米 縛囤 繩索

雜作 拔晚豆赤荳 種青菜 芥菜 藏芋種 採菱收種 起魚叢

置備 平望買牛壅 桐鄉買枯葉 作十月白酒 山裏買草柴 各鎮訪租窖 作蘿蔔菜乾  
十一月大雪冬至

天晴 墾地 墾菜埕種菜 曬穀 提麥溝菜溝 籐泥 種大小麥秧

陰雨 提溝 種菜 籐泥 斫羊茅 刮頭蟻 截桑傀儡 作米 打米 載壅 繩索 縛囤

雜作 收藏種穀 載羊葉 挑稻稈泥

置備 糴籠糠 買香橙 糴糠 作風魚火腿 糴白糶 訪租窖 踏鹽齋菜 買蟹糠醬

### 十二月小寒大寒

天晴 下地壅 壅板田 澆菜 籐泥 刮頭蟻 墾了田菜麥田中剩下者

陰雨 籐泥 刮蟻修桑 載壅 打米 繩索 籐泥羊茅埕

雜作 備斫樹枝 削地攤膝脚候春另作 編籬笆 車地潭

置備 買榆樹 買臘鹽 買好酒 換糞作醋 買臘柴 買過地久秧 買臘豬油於嘉興



### 運田地法

古稱深耕易耨。要見田地全要墾深。切不可貪陰雨工閒。須要晴明天氣。二層起深。每工止墾半畝。倒六七分。春閒倒二次。尤要老晴時節。頭番倒不必太細。只要稜層通曬。徹底翻深。若有草則合掄倒好。若壅灰與牛糞。則撒於初倒之後。下次倒入土中更好。

一、種田之法。不在乎早。本處土薄。早種每患生蟲。若其年有水種田。則芒種前後插蒔爲上。若早年車水種田。便到夏至也不妨。只要倒平田底。停當生活。以候雨到。雨不到而車種。須前一日車水。次日削田底。第三日插秧。使土中熱氣散盡。後無蛀蟲之患。凡種田固不出糞多力勤四字。而墊底尤爲要緊。墊底多。雖遇水大而苗肯參長。浮面不致淹沒。遇旱年雖種遲。易於發作。其插種之法。行欲稀。須開七寸。段欲密。容盪足矣。平底之時。有草須去淨。如削不能盡。卽拔去而後平底。蓋插下須二十日後。方可下田拔草。倘插時先有宿草。得肥驟興。秧未活而草已滿。拔甚廢力。此俗所謂畝三工。若插時拔草先淨。則草木生而苗已長。不消二十日。便可拔草。草少工省。此俗所謂工三畝。只此兩語。豈不較然。況又有水旱不時。車戽不暇。須預喚月工。多喚短工。攙先作起。頭番作得乾淨。後次省力。今日拔草。明日卽要橫鋤。所謂頭番不要早。二番不要遲。當使草膏無處著脚。兩鋤俱要將土翻箇轉身。不徒移動場屋。屋當讓窩去聲計小畧後到立秋不過三十餘日。鋤盪芸四番生活。均勻排定。總之不可免。落得上前爲有益也。立秋邊或

盪乾或芸乾。必要裂縫方好。古人云。六月不乾田。無米莫怨天。惟此一乾。則根深幹蒼。結秀成實。水旱不能爲患矣。乾在立秋前。便多幾日不妨。乾在立秋後。纔裂縫。便要車水。蓋處暑邊正作胎。此時不可缺水。古云。處暑根白頭。農夫吃一嚇。下接力須在次暑後。

次暑豈大暑耶。

苗作胎。便在苗色正黃之時。如苗色不黃。

斷不可下接力。到底不黃。到底不下可也。若苗茂密。度其力短。俟抽穗之後。每畝下併三斗。自足接其力。切不可未黃先下。致有好苗而無好稻。蓋田上生活。百凡容易。只有接力一壅。須相其時候。察其顏色。爲農夫最緊機關。無力之家。既苦少壅。薄收。糞多之家。又患過肥。穀秕。究其根源。總爲壅嫩苗之故也。而扼要之法。一在墾倒極深。深則肥氣亦深。徐徐引根使長。根愈深遠。幹愈壯實。縱接力薄。原來壅力可以支持。若更加壅。譬如健漢加餐。酒人加飲。有益無害。此爲第一著。一在多下墊底。墊底多。插下便興。到了立秋。苗已長足。壅力將盡。苗老色黃。接力愈多愈善。一在六月內乾過一番。則土實根牢。苗身堅卓。堪勝壅力。而無傾倒之患。但自立秋後。斷斷不可缺水。水少卽車直到斫稻方止。古云。稻如鶯色紅。

紅者黃也。

鄉人呼黃音同紅。

全得水來供。若值天氣驟寒霜早。凡田中有水者不損。無水者稻卽秕矣。先農云。飽水足穀。此之

謂也。

一種稻以早白稻爲上。只肥壅不易調停。少壅不長。多又損苗。但喜其米粒粗硬。而多飯所宜多種者。

黃稻耐水旱。壅多不害。只怕霜早。米不圓滿。其餘稻色不同。總無如此二種。所宜四六分種。或均分種之。以便次第收斫。不致忙促。先農嘗卜稻色之吉者而多種之。亦是一法。

一、壅麥埋惟乾田最好。如爛田須壅過幾日。待埆背乾燥方可沈種。倘時候已遲。先浸種發芽。以候埆乾。切不可帶溼踐實。菜麥不能行根。春必萎死。即不死亦永不長旺。沈麥蓋壅要滿。撒子要勻。不可惜工。而令婦女小厮苟且生活。麥澆子。菜澆花。麥沈下時澆一次。春閒澆一次。太肥反無收。大麥穠麥則不厭肥。又要肥在後半。若八月初先下麥種。候冬壅田移種。每顆十五六根。炤式澆兩次。又撒牛糞。揪溝蓋之。則幹壯粒粗。收時倍獲。菜比麥倍澆。或垃圾。或牛糞。揪溝蓋再澆殺花。即有滿石收成。種田不須熱底。凡菜麥揪溝之後。候乾再刮一番。每畝不過半工。而泥鬆碎易討刀。且不起草。又可換根不患風倒。

一、壅地須在冬至前。取其天氣嚴寒。風日凍曝。炤田壅深二層。桑樹細根斷亦無害。只要稜層空起。若倒地則春天雨水多。又要犁平。又不要帶水。背後足迹俱揉之使平。冬天草根翻在上。春天草根翻在下。先農所謂寒則朗。熱則藏也。壅倒俱宜晴天。若倒下不曬一日。即逢雨。不如不倒。至於刮地。尤要大晴。須草未生時。夏天約二十日一刮。未草而刮。二十日尙未起草。草多而刮。十日草已茂矣。一樣工夫。嘗在草頭上作。孰若撥先作上。頭番作得乾淨。後次省力。一年之計在春。正謂此也。西鄉只倒不刮。本處只刮不倒。也須刮深二三寸。雖大陣雨不衝淋浮泥入水。若止於刮草埆面。上浮下實。一逢大雨。盡將面泥淋剝。計

一年燃泥幾何。堪此剝削。論來只宜抹倒。不必徇俗也。況發葉時。未必日日晴。未免踐實。此時決宜趁晴倒曬。則黃霏不大起草。萬一黃霏久雨。不能刮倒。草盛宜拔。或掀開溝卸水。每刮倒一番。自然有泥塊落溝。遇大雨必處處看瞭。有水卽導雨一番。看一番。不可忽也。

一種桑以湖葉桑黃頭桑木竹青爲上。取其枝幹堅實。不易朽。眼眼發頭有劬兩。其五頭桑大葉密眼次之。細葉密眼爲最下。又有一種火桑。較別桑早五六日。可養早蠶。凡過二月清明。其年葉必發遲。候葉下蠶。蠶恐後期。屋前後種百餘株備用可也。種法以稀爲貴。縱橫各七尺。每畝約二百株。株株茂盛。葉便滿百。不須多也。內地年前春初皆可種。外地患盜者。清明前種。年前秧以大爲貴。清明秧以細爲貴。蓋大桑到清明。頭眼已發。根眼已冒。細葉則根眼方綻故也。根不必多。刷盡毛根。止苗線根數條。四方排穩。漸下泥築實。清水糞頻澆。引出新根。黃霏尤宜澆。澆法不可著幹。嘗離幹尺許。遶樹周匝。使新根向肥生去。發眼之後。不時要看。若見損葉。必有地蟲。亟搜殺之。遇大雨一止。必逐株踏看。如被泥水滄眼。速速挑開。否卽死矣。雨一番。看一番。至緊至緊。其剪法縱不能如西鄉樓子樣。亦斷不可如東鄉拳頭樣。試看拳頭桑。桑釘眼多。身如枯桑。一年缺壅。便不能發眼。卽行悶死矣。密眼桑留半寸許。五頭黃頭苗二寸許。寧可有油瓶嘴。另日修剪可也。嫩桑又必多留傀儡。須盡截去。古云孝順種竹。忤逆剪桑。修桑乃一件正經事。且不費忙工夫。約一年修四番。二葉初芸時。不可多打葉片。致嫩條輭折。此時預防損折。不免多留種田畢。細看一番。但多留細條。及新發叢葉。盡情裁去。到七月縛桑之際。凡根下抽條及丫襠叢枝。

又一切去之。至冬春修截。又看其細弱及蔭下繁密者。一切去之。剪桑畢。又看以前礙鋸而截不盡傀儡。及老枝不成器者。又一切去之。其老油瓶嘴。晴時堅硬難剪。不論冬春。凡遇久雨之後。雨一止。卽羣出。修剪期于淨盡。設有癘桑。卽翻去之。不可愛惜。使之纏染。皆緣剪時刀上傳過。凡桑一癘。再無醫法。斷斷不可留者。漢人頌刺史德政曰。桑無附枝。甚言政成民息。農桑重事。得無閒廢也。桑鋸須木匠用生鐵者佳。桑剪須在石門買。五分一把。其刮蟻也。須三番。冬春看頭蟻。清明前看二蟻。剪畢看三蟻。一株上百顆。盡刮。遺剩一顆。亦捉蟻盡。必如此。三番四覆。亦料不能淨盡。又要六月捏頭蟻。七月內捏二蟻。而頭蟻尤宜細看。留頭蟻一。則二蟻便有百。此時田工甚忙。人每忽略不上緊。不要葉一經蟻壞。縱有肥壅。有工力。亦不能救。故貴早早用心。農家惟此項最辛苦。工夫最難稽考。不得不多下工力。分地各任。庶可責成耳。其捉蛙也。須三番。春分邊捉出。屑蛙。秋分邊捉。條子蛙。剪桑畢。八月或九月。又細看細捉。有一等包捉蛙人。故留大蛙在樹。以待冬閒出痘之家。規取厚利。須時時炤瞭。隨見隨捉。或自備線繫爲不時之需。方好。

一、古人云。人家不興。少心齊。桑樹不興。少河泥。撚泥乃第一要緊事。不惟一歲雨淋土剝。藉此補益。正由撚泥之地。土堅而又鬆。雨過便乾。桑性喜燥。易於茂盛。若久不撚泥之地。經雨土爛如腐。嫩根不行。老根必露。縱有肥壅。亦不全盛。每年冬春閒撚一番。八月撚一番。每番須六工。作溝之人。也不可用搭頭。恐作溝扒泥不及。撚手亦停候矣。晴天撚在大河。陰天撚在埂地。雨天撚在潭裏。候乾抽在遠地。泥乾趁晴倒。

刮曬曝如殼起。敲碎如粉方肥。

或云燃泥固好。挑稻糶又可省工。

一、把桑繩看地起。上好茂盛地。約乾細繩八斤。以下多寡有差。生活人搓繩。上等一日七八斤。酌中五斤。

一天時大約晴七雨三。晴雨各有生活。獨孟春雨水之際。正農工湊聚時。除雨留家外。雨止即修桑看蟻修岸。至于墾倒田地。非大晴不可。人家雇喚長年。天雨無生活。不得已而墾田。若有船可以撚泥。定須開潭燃貯。以消磨雨工。其田地生活。必待晴天方作。

一種田地肥壅最緊。人糞力旺。牛糞力長。不可偏廢。租窖乃根本之事。但近來肥壅人工俱貴。載取費力。偷竊弊多。不能全靠租窖。則養豬羊尤爲簡便。古人云。種田不養豬。必無成功。則養豬乃作家第一著。計羊一歲所食。取足於羊毛。小羊所費。不過墊草。寔然多得肥壅。養豬舊規。虧折豬本。若自養母豬。即以所賺者爲所折之本。原自無虧。若羊必須雇人斫草。則冬春工閒。誠靡廩糈。若豬必須買餅。容有貴賤不時。今羊專吃枯葉枯草。豬專吃糟。麥則燒酒。又獲羸息。有盈無虧。白落肥壅。又省載取人工。何不爲也。但養豬每苦生病。生病必在春夏。以受暴寒。盛熱鬱蒸而成。欄前須空闊通風。日夏不甚熱。冬護其寒。窠不厭穢。糟須潔淨。自然無害。

一、要覓壅。則平望一路是其出產。磨路豬灰。最宜田壅。在四月十月農忙之際。糞多價賤。當併工多買。

人糞須往杭州。切不可在塢上。買滿載。當在五道前。買半載。次早押到門外過塢也。有五六成糞。且新糞肥。至於謝桑。正小滿邊。蠶忙之日。只於近鎮買坐坑糞。上午去買。下午即澆更好。

一、春天壅地。垃圾必得三四十擔。在立春左右。揀天色老晴。土色乾燥。方可倒入。地面要平。使不受水。溝不要深。則不走肥。隨撚泥蓋上。雖遇春雨。久亦無害。惟未春先下壅。令肥氣浸灌土中。一行根便討力。桑眼飽綻。箇箇有頭。葉必倍多。清明邊再澆人糞。謂之撮桑。澆一分多一分之葉。剪桑畢。再澆人糞。謂之謝桑。澆一分多一分之葉。毫不虧本。落得桑好。謝桑尤宜上緊。切不可因循。

一、牛壅載歸。必須下潭。加水作爛。薄薄澆之。若平望買來乾糞。須加人糞幾擔。或菜滷豬水皆可。取其肯作爛也。每畝壅牛糞四五十擔。和薄有百擔。其澆時。初次澆埕傍。下次澆埕背。潭要深大。每潭一桶。當日即蓋。若澆人糞。尤要即刻蓋潭。方好。牛壅要和極薄。人糞要和極清。斷斷不可算工力。主人必親監督。不使工人貪懶少和水。至要至要。

一、羊壅宜于地。豬壅宜于田。灰忌壅地。爲其剝肥也。宜壅田。取其鬆泛也。若平望買豬灰。及城鎮買坑灰。於田未倒之前。稜層之際。每畝撒十餘擔。然後鋤倒。徹底鬆泛。極益田脚。又取撒於花草田中。一取鬆田。二取護草。然積瘦之田。泥土堅硬。利用灰與牛糞。若素肥之田。又忌太鬆。不耐旱。不結實。壅須開雜而下。如草泥豬壅墊底。則以牛壅接之。牛壅墊底。則以豆泥豆餅接之。然壅田果能二層起深。雖過鬆無害。花草畝不過三升。自己收子。價不甚值。一畝草可壅三畝田。今時肥壅艱難。此項最屬便利。

一田地生活。上前有功。除種田要看時候。其餘俱以早爲貴。假如刮地。未草先刮。以後永不起草。刮又省工。所謂早則工三畝。遲則畝三工也。又如捏蟻。捏頭蟻一省。捏二蟻百也。至於下豆麥尤貴。早春三月內多喚短工。預喚剪桑工。種田工。忙月工。生活次第得法。仍舊省出工夫。未嘗多費廩食也。

一秧田最忌稗子。先將面泥刮去寸許。掃淨然後墾倒。臨時撚泥鋪面。方可撒種。舊規每秧一畝。用餅一片。細脊與種同撒。卽以灰蓋之。取其根鬆易拔。今人密密係種。曰恐稗草從閒出耳。不知果能刮盡面泥。草種已絕。不妨稍疏。使之粗壯。粗壯之秧。比壅一番。不可不曉。若秧色太嫩。不妨開乾使之蒼老。所謂秧好半年田。蓋本壯易發生也。若亢旱之季。又不可早墾秧。與恐插蒔遲而秧蒿敗也。凡人家種田十畝。須下秧十三畝。以防不足。且備租田。俗云。二月清明多下種。三月清明多撒秧。屢試亦驗。

一作工之法。舊規每工種田一畝。鋤盪芸每工二畝。當時人習攻苦。帶星出入。俗柔順而主令尊。今人驕惰成風。非酒食不能勸。比百年前大不同矣。只要生活作好。監督如法。寧可少而精。不可多而草率也。供給之法。亦宜優厚。炎天日長。午後必飢罷。冬日嚴寒。空腹難早出。夏必加下點心。冬必與早粥。若冬月雨天。撚泥必早與熱酒。飽其飲食。然後責其工程。彼既無詞謝我。我亦有顏詰之。至於婦女。鬢雖不甚攻苦。亦須略與滋味。曾有經月不知肉味。而能無染指侵剋者。古云。善使長年惡使牛。又云。當得窮。六月裏罵長工。主人不可不知。舊規夏秋每人朝粥二合。晝飯七合。點心飯二合半。粥二合。夜粥二合半。春冬每人朝粥二合。晝飯七合。點心粥三合。夜粥二合半。一年牽算。每日一升五合。婦人



半之。貓犬別加料。舊規夏秋一日葷。兩日素。今宜閒之。重難生活連日葷。春冬一日葷。三日素。今閒二日。重難生活多加葷。舊規不論忙閒。三人共酒一杓。今宜論生活起。重難者每人一杓。中等每人半杓。輕省留家及陰雨全無。舊規葷日鯨肉每觔食八人。豬腸每觔食五人。魚亦五人。今宜稱明均給。於中不侵剋短少足矣。舊規素日腐一塊。值錢一文。當年一文值銀九毫。豆一石值價五錢。今錢值減半。豆值差倍。是今腐五塊纔抵前一塊。豈得尙以舊例行之。今後假如合與人吃腐。不須付與腐錢。而多與油。水。令工人勤種瓜菜。以補其不足。舊規生活人供酒。斗米買三十杓。謂之長行酒。水多味淡。徒爲店家出息。若以斗米自作麴酒。當有二十四觔。以十二兩抵長行一杓。滋味力量竟是加倍。所慮者自作易于消耗。若頓發于領袖作工之人。計日算給。似亦甚便。與其利歸店家。孰若加厚長年。若買糟養豬。尙有燒酒賣。豈不可供給長年也。

一、湖州水鄉。每多水患而滄沒無收。止萬歷十六年戊子。三十六年戊申。崇禎十三年庚辰。周甲之中。不過三次耳。嘗見沒後復種苗秧。俱大有收。比前倍好。蓋滄後天卽久晴。人皆車戽。苗肯長發。今後萬一不幸遭此。須設法早車。買苗速種。其買苗必到山中燥田內。取黃色老苗爲上。下船不蒸壞。入土易生發。切不可買翠色細嫩之苗。尤不可買東鄉水曲之苗。種下不易活。生發既遲。卒遇霜早。終成秕穗耳。立秋前皆可種。若天色老晴。熱氣尙盛。便過立秋幾日尙可種。種下只要無草。不可多作生活。尤不可下壅。下壅作工。則苗貪肥長枝。枝多穗晚。有稻無穀。戒之戒之。故大水之季。未種而水至。則以車救爲主。不救則以

復種爲主。大凡滄沒之時。人情洶洶。必有阻惑。謠言勿可聽也。

一、修築圩岸。增高界境。預防水患。各自車戽。此捍災禦害之至計。歲奉功令。無容怠緩。至於脚塍。亦要年年作一番。不惟便於挑泥挑壅挑稻。一切損苗之蟲生子。每在塍脚地攤之內。冬閒剗割草根。另添新土。亦殺蟲護苗一法也。

一、地壅果能一年四壅。撚泥兩番。深墾淨刮。不荒不蟻。每畝採葉八九十個。斷然必有。比中地一畝採四五十者。豈非一畝兼二畝之息。而工力錢糧地本仍只一畝。孰若以二畝之壅力。合併於一畝者之事半功倍也。曾見老農馬姓者云。三石也是田。兩石也是田。石五也是田。多種不如少種好。又省氣力又省田。地作家者第一要勤耕多壅。少種多收。第二要寬恤租戶。不致退佃。不幸遇水旱之年。度力量不能徧及者。只須去半救半。不可奢戀兩廢也。記之記之。

一、長年一名。工銀三兩。吃米五石五斗。平價六兩五錢。盤費一兩。農具三錢。柴酒一兩二錢。通十二兩。計管地四畝。包價值四兩。種田八畝。除租額外。上好盈米八石。平價算銀十兩。此外又有田壅短工之費。以春花稻草抵之。俗所謂條對條。毫無贏息。落得許多早起晏眠。費心勞力。特以非此碌碌不成人家耳。西鄉地盡出租。宴然享安逸之利。豈不甚美。但本處地無租例。有地不得不種田。種田不得不喚長年。終歲勤動。亦萬不得已。而然。第使子孫習知稼穡艱難。亦人家久長之計。每看市井富室。易與易敗。端爲子弟享逸思淫。現錢易耕耳。古云萬般到底不如農。正謂此也。

## 蠶務六畜附

養蠶之法。以清涼乾燥爲主。以潮溼鬱蒸爲忌。以西北風爲貴。以南風爲忌。蠶房固宜邃密。尤宜疏爽。晴天北風。切宜開關窗牖。以通風日。以舒鬱氣。下用地板者最佳。否亦用蘆蓆墊鋪。使溼氣不上。四壁用草簣圍襯。收潮溼。太寒則重幃障之。別用火缸。取火氣以解寒冷。此猶易爾。惟暴熱則外逼內蒸。暑氣無所歸。則蠶身受之。或體換不時。餒餉略後。久堆亂積。遠擲高拋。致病之源。皆在于此。古云。風以散之。則蠶室固要避風。又不可不通風也。俗忌生人者。或帶酒男子。或經行婦人。濁氣衝之。立能致變。豈果神物爲祟乎。誠能調其寒熱。時其飼哺。一一如法。自足豐收。農家以畊織爲業。自己育蠶。雖亂絲薄繭。均足入經緯。而獲價值。所宜多養。若細細計之。蠶一筐。火前吃葉一箇。火後吃葉一箇。大眠後吃葉六箇。此外柴炭一錢。盤費一錢。每筐收絲一觔。纔足抵本。所贏者止同宮繭。黃提起不殼二錢之數。若收成十分以下。便不足償葉本矣。況小民親身經歷。不算工力。不算盤纏。則可。若假手下人採葉者。鼠竊狗偷。餒蠶者杯盤狼籍。多靡工力。隨落農務。此又當矧自己力量。不可一例論也。

一遇葉賤之年。餒蠶實少。便四五分一箇。只該採賣。斷不可嫌賤貪貴。留養在桑。嫩桑猶可。老桑留一年頭葉。根本衰壞。後雖培壅。終歸朽敗。萬萬不宜。餒蠶之家。須早晚留心。審時度勢。多買出火。不拘一熟兩熟。消磨桑葉。雖薄薄收成。亦勝養葉多矣。如買蠶又不及。賣葉又無人。不得已而留。則採畢仍舊剪光。清糞連澆兩番。自然嫩枝長茂。明春加厚壅之。葉仍不少。斷不可留老條不剪。致葉朽壞。此屢見明驗。在所

不疑。錢蠶實少者云自己養蠶不多所餘之葉只該賤賣也。

一、近年夏葉竟無消主，不得不少養幾筐，以防二葉丟空，但值插種之時，墮務忙工，以小妨大，斷斷不宜養，即養亦斷斷不宜多。

一、男耕女織，農家本務，况在吾地，家家織紉，其有手段出衆，夙夜趕趁者，不可料，酌其常規，婦人二名，每年織絹一百二十疋，每絹一兩，平價一錢，計得價一百二十兩，除應用經絲七百兩，該價五十兩，緯絲五百兩，該價二十七兩，蠶絲錢家火線蠟五兩，婦人口食十兩，共九十兩數，實有三十之息，若自己蠶桑，絲利尚有浮，其爲當織無疑也，但無頓本則當絲起加一之息，絹賤則銀水差加一之色，此外又有鼠竊之弊，有甚難于稽考者，若家有織婦，織與不織，總要吃飯，不算工食，自然有贏，日進分文，亦作家至計。

一、養胡羊十一隻，一雄十雌，孕育以時，少則不孕，多則亂羣，胡羊一日不可缺食，冬餓一日，夏必死，夏餓一日，冬必死，凡羊十一隻，連小羊每日吃葉草四十觔，每年共計一萬五千餘觔，除去自之葉外，買枯葉七千觔，六月內長安人來，預撮葉價，每千斤三錢之外，冬天去載七千斤，約銀三兩，買羊草七千斤，七月內崇桐上路買，算除泥塊，約價四錢，七千斤亦該三兩，墊柴四千斤，約價二兩，約共葉草銀八兩數，每年羊毛三十餘觔，約價二兩，小羊十餘隻，約價四兩，可抵葉草之本，每年淨得肥壅三百擔，羊性喜燥惡溼，熱窠常要乾燥，每日申時飼食一番，隨與清水一大石，又羊性搶食，恃強者爲勝，不顧其子，小

羊十餘觔以外已亂乳者。別棚飼之。羊指甲內有蟲食羊之毛。如見羊腹上毛損。即與裁甲捉蟲。否則患脚軟而斃矣。用蕎麥掛梁上。則羊不生蟲。養山羊四隻。三雌一雄。每年吃枯柴枯葉四千觔。熟草一千觔。約本三兩。計一年有小羊十餘隻。可抵前本而有餘。每年淨得肥壅八十擔。

一、養豬六口。每口吃豆餅三百觔。六口計一千八百觔。常價十二三兩。穞麥三百六十兩。計二十四石。常價十二兩。大麥四百二十觔。計常價十一兩。該三十餘石。糟七百觔。計四千觔。常價十二兩。小豬身本六箇。約價三兩六錢。墊窠稻草一千八百觔。約價一兩。共約本十六兩數。每養六箇月。約肉九十觔。共計五百餘觔。觔每二分五釐。算炤平價。該銀三十兩數。虧折身本。此其常規。

以上算法。俱十年前事。近來物價增。不可一例算也。然料

價貴。肉價亦貴。隨身長落。種田養豬。第一要緊。不可以食料貴。遂不問也。

每窠得壅九十擔。一年四窠。共得三百六十擔。養母豬一口。正二月吃

餅九十片。三四月吃餅疑一百三十片。五六月吃餅一百八十片。計一歲八百片。重一千二百觔。常價十二兩。小豬放食。每箇餅一錢。約本每窠四兩。若得小豬十四箇。將八箇抵本。落六箇自養。每年得壅

八十擔。每養二旬。疑浮算。

一、雞鴨利極微。但雞以待賓客。鴨以取卵。田家不可無。今計每鴨一隻。一年吃大麥七斗。決然半年生蛋無疑。人家若養六隻。一年得蛋千枚。日逐取給殊便。養鵝四隻。一雄三雌。一年吃大麥秬穀四石。值價

一兩八錢。自中秋起至春分。計一百八十日。中間再聽四五十日停歇。實計每隻生卵六七十枚。三雌共生二百枚。發賣包出。每箇二分。即賣不盡者。留作食用也。值八九釐。自伏小鵝更有利。凡養種鵝。要在

六七月飽飼綻穀。培其本壯。生蛋有力。

或曰綻穀不如蠶豆試驗實然。

養母雞四隻。冬春二計。可伏子四十八枚。出下即

賣。每小鵝一隻。值銀三四分。若自種菜及家有未糶穀秕餒之。秋天初生之卵。伏出早鵝。到清明邊換蠶炭。每隻值銀一錢四五分。

一蘇州買糟四千觔。約價十二兩。糟以乾爲貴。乾則燒酒多。到家再上筴一番。尙有渾酒二百觔。雖非美品。以供工人。亦可替省。每糟百觔。燒酒二十觔。若上號的。有十五觔。零賣每觔二分。頓賣也。有一分六釐。斷然不少。再加燒柴一兩。計酒六百觔。值銀十兩。除本外尙少銀三兩。得糟四千斤。可養豬六口。凡糟燒下。即傾入缸。踐實以灰蓋之。日漸取用。久不易壞。燒時必拌籠糠。餒時須淨去之。

近來蘇人多算。將糟下副酒。放桃花酒。若非眞色。貨燒酒。

便無利矣。

長興糶大麥四十石。約價十二兩。先春去粗芒。水浸一宿。上午煮熟攤冷。每斗用酒藥比米三倍。拌勻入罐。封口置靜處。候七日開罐。酒香傾出入甌。一如燒酒之法。每斗得酒二十斤。若好的。也有十五斤。比米燒稍覺粗猛耳。每斤分半。可抵麥本。柴藥每斗一分。得糟二十斤。養豬甚利。

試。炤。前。法。多。養。豬。羊。一。年。得。壅。八。九。百。石。比。之。租。窖。可。抵。租。牛。二。十。餘。頭。又。省。往。載。人。工。四。五。百。工。古。人。云。養。了。三。年。無。利。豬。富。了。人。家。不。得。知。况。糟。麥。燒。酒。更。屬。有。利。者。乎。耕。種。之。家。惟。此。最。爲。要。務。

家常日用

一、黃霉買梅子三十斤。用鹽醃過。取出曬乾。蒸黑貯用。其汁入瓷罐內封固。任其或花或臭不妨。候到九月內。將桂花五升。傾汁拌勻。桂見梅汁。永不變色。至十一月。將黃橙十五觔。細切與桂花同拌。再加熟芝麻五升。收貯以備一歲之用。凡梅花茉莉甘菊諸花。香而不苦者。皆可入橙點茶。以諸花見橙俱不變耳。

一、六月內梅豆一收。卽合醬黃日曬夜露。隨買頭水菜瓜五十觔。用鹽十五觔揉爛。拌瓜入缸。將石壓定。逼盡瓜汁。取瓜略曬一日。皮皺稍乾。用醬黃二斗五升。將汁拌勻。同瓜入甕。封口置無日處。

一、六月內所合醬黃。大伏內曬成黑醬。每黃一斗。入鹽四觔。厚可成團。到九月摘冷露茄。風乾。但取入醬不腐。不必太乾皮皺也。每茄一觔。用醬一觔。拌勻入甕。封固貯無日處。

一、九月內買薑。取其最嫩者入糟。次嫩者麻布拭淨。每薑三觔。用香油一盞。熬滾入薑。略翻兩三轉身。卽起。攤冷。次日拌醬入甕封貯。

一、九月內冷露茄。取細小者五觔。用麴酒糟六觔。鹽十七兩。清水一盃。拌勻。連茄入甕封貯。糟薑亦如此法。但用醋拌不用水。

一、四月內買蒜苗百觔。醃過曬乾。再多種絲瓜。採下去粗皮。醃過曬乾。一層蒜。一層瓜。入甕共蒸。以黑爲度。取出曬乾封貯。一性極熱。一性極寒。勻透中和。甚有補益。且味甚佳。最宜下酒。



一、蒜苗寸許。入醃蒜頭。糟醋煨透。不惟味美。可以辟穢臭。除沙氣。五六月間作活人。與蒜食之。不生病。茶中加梅與薑。不受暑。

一、九月內西鄉晚菱。拇正盛而未老。去根葉淨盡。水浸半日。入鍋煮熟。細切筴乾。搗大蒜抄鹽。拌勻。入鹽築實。直到春。味尙美。若菜少之年。便臨採菱拇時。尙可取醃也。

一、六月內買太湖大茄。少鹽煮熟。烈日曝乾。入甑蒸黑。

一、如作菜乾法。如青瓶樣。作小菜甚佳。

一、鹽齋菜。蘿蔔菜。薑心菜。每百觔。用鹽三觔。踏過石壓。二十日後。取出曬乾。入甑蒸透。再曬極乾。用熱香油灑勻。再蒸曬。以黑爲度。入罐收貯。不惟小菜佳。若用肉油醬拌飯上頓。亦美味也。老農云。種鹽齋菜法。早年澆之以水。水年澆之以糞。則梗長葉少。而最嫩。

按此書大約出於漣川沈氏而成於崇禎之末年。正與吾鄉土宜不遠。其藝穀栽桑育蠶畜牧諸事俱有法度。甚或老農蠶婦之所未諳者。首列月令。深得授時赴功之義。以次條列事力。纖悉委盡。心計周矣。予學稼數年。諮訪得失。頗識其端。而幼不習耕。筋骨弗任。雇人代作。厥功已疏。自非講求精審。與石田等耳。因手是編。與家之人共明斯義。較之言說。益爲有徵。詩曰。雖無老成人。尙有典型。將適桑田。其率以爲高矩。





經 耜 耒

撰 蒙 龜 陸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夷門  
廣牘津逮祕書及學津討原皆  
收有此書夷門本最先故據以  
排印並錄學津本所載提要於  
卷首

# 欽定四庫全書提要

未相經一卷。唐陸龜蒙撰。龜蒙字魯望。吳江人。事蹟具唐書隱逸傳。是編記犂製特詳。犂與未相。今古異名也。次及鑪。因又及爬與礪。而以礪。終焉。敘述古雅。其詞有足觀者。舊載笠澤叢書中。故唐宋藝文志皆不載。陳振孫書錄解題。始自出一條。意宋末乃別行也。



# 耒耜經

唐陸龜蒙撰

耒耜者古聖人之作也。自乃粒以來。至于今。生民賴之。有天下國家者。去此無有也。飽食安坐。曾不求命。稱之義。非揚子所謂如禽者邪。予在田野間。一日呼畊。眈就而數其目。恍若登農皇之庭。受播種之法。淳風冷洽。聳豎毛髮。然後知聖人之旨趣。朴乎其深哉。孔子謂吾不如老農。信也。因書爲耒耜經。以備遺忘。且無愧於食。

經曰。耒耜。農書之言也。民之習通謂之犂。冶金而爲之者曰犂鑿。本作鏡曰犂壁。斲木而爲之者曰犂底。曰

壓鑿。曰策領。曰犂箭。曰犂轅。曰犂梢。曰犂評。去聲曰犂建。曰犂槃。木與金凡十有一事。耕之土曰犂。犂猶塊

也。起其犂者鑿也。覆其犂者壁也。草之生必布於犂。不覆之則無以絕其本根。故鑿引而居下。壁偃而居上。鑿表上利。壁形下圓。負鑿者曰底。底初實于鑿中。工謂之斃肉。底之次曰壓鑿。背有二孔。係于壓鑿之兩旁。鑿之次曰策領。言其可以扞其壁也。皆馳然相戴。自策領達于犂底。縱而貫之曰箭。前如程而樛者曰轅。後如柄而喬者曰梢。轅有越加箭。可弛張焉。轅之上又有如槽形。亦如箭焉。刻爲級。前高而後庫。所以進退。曰評。進之則箭下入土也。深退之則箭上入土也。淺以其上下類激射。故曰箭。以其淺深類可否。



故曰評。評之上曲而衡之者曰建。建，鍵也。所以柅其轅與評。無是，則二物躍而出，箭不能止，橫於轅之前。末曰槃，言可轉也。左右繫以櫜乎輓也。輓之後，末曰梢。中在手，所以執耕者也。輓，車之胸。梢，取舟之尾。止於此乎。鑣，長一尺四寸，廣六寸，壁廣長皆尺，微橢。音墮底長四尺，廣四寸。評底過壓鑣二尺，策減壓鑣四寸，廣狹與底同，箭高三尺。評尺有三寸，槃增評尺七焉。建，惟稱絕轅修九尺，梢得其半。轅至梢中間掩四尺，犂之終始丈有二，耕而後有爬。去聲渠疎之義也。散墾去芟者焉。爬而後有礮。音格礮，宅焉。有礮礮。音鹿毒焉。自爬至礮礮，皆有齒。礮礮觚稜而已。咸以木爲之，堅而重者良。江東之田器盡於是。耒耜經終焉。

